**中共海龙镇委员会**

**文件**

**海龙镇人民政府**

海发〔2023〕94号

★

中共海龙镇委员会 海龙镇人民政府

关于海龙镇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站办所，行政村、社区，驻海各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现将调整后的海龙镇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### 党委书记王永国领导镇党委及政府全面工作。

**分管**武装部。

党委副书记、镇长冯帅 借调。

人大主席刘淼负责人大工作。负责城建、产权、房产、三供一业。

**分管**城建所、产权所、房产所、供热站、自来水管理站、物业办公室。

**联系**市人大、住建局、房产服务中心、供热公司、供电公司、城源公司。

**包保**春光村、春明村。

党委副书记王志明 负责项目建设、国有企业、招商引资、乡村振兴、千村示范、脱贫后评估、机关后勤、节能减排、工会、文秘、保密、档案管理、人事劳资、督查绩效、政务公开、社会和劳动保障等相关工作。

**协助党委书记王永国负责**党建、精神文明工作。

**分管**党建办公室、项目办公室、农业农村办公室、综合办公室、秘书室、档案室、社会保障和法律服务所、国有企业。

**联系**市政协、开发区、市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、工信局、发改局、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、人社局、编办、市总工会、机关局、档案局。

**包保**裕民村、利民村。

纪委书记、三级主任科员程锐负责镇纪委全面工作。

**协助党委书记王永国负责**政法工作、综合执法工作。

**分管**纪检监察办公室、平安建设办公室、综合执法办公室、司法所。

**联系**市纪委监委、法院、检察院、司法局、政法委、海龙法庭。

**包保**兴隆村、鲜红村。

党委委员、副镇长、兼财经办公室主任、三级主任科员关洪宾负责农业农村、产业发展工作。

**协助党委书记王永国、镇长冯帅负责**财政、农经及统计工作。

**分管**农业农村办公室、林业站、水利所、畜牧站、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机工作站。**代管**财经办公室、统计站、农经服务中心。

**联系**市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林业局、财政局、税务局、通讯公司（联通、移动、电信）、金融部门。

**包保**双峰村、双顶村。

组织委员、三级主任科员丁雪负责党务、组织、统战、妇联、团委、侨联、工商联、关工委工。

**协助党委副书记王志明负责**党建、群团工作。

**分管**党建办公室。

**联系**组织部、统战部、老干部局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侨联、工商联、市关工委。

**包保**大榆树村、新胜村。

宣传委员韩天楚负责社区管理、国土资源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相关工作。

**协助人大主席刘淼负责**城建、产权、房产、三供一业。

**协助党委副书记王志明负责**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。

**分管**党建办公室、自然资源所、社区党群服务中心。

**联系**宣传部、自然资源局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。

**包保**龙兴社区、西关社区、九龙社区。

武装部长陈星竹负责武装部日常工作。负责退役军人事务管理、农村合作医疗、卫生（疫情防控）、食品安全、商务、科技教育、文化、旅游、市场主体培育相关工作。

**协助副镇长张令录负责**管理综合服务中心日常管理（政务大厅）、民政、残联工作。

**分管**武装部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卫生院、计生办公室、文化广播站、电商产业园、综合服务中心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综合服务中心。

**联系**市武装部、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、卫健局、医保局、红十字会、合作医疗办、科技局、教育局、市科协、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民政局、市残联、精神病院。

**包保**东吉村、正义村。

政法委员辛赫借调。

副镇长、综合服务中心主任、三级主任科员张令录负责应急管理、消防安全、防汛抗旱、民政、残联和综合服务中心日常管理（政务大厅）。

**协助副镇长梁春山负责**信访维稳工作。

**分管**综合服务中心、政务大厅、信访办公室、消防队、应急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。

**联系**信访局、市消防大队、应急局、民政局、残联、气象局。

**包保**城南村。

副镇长李柯慧 借调。

副镇长、信访办主任梁春山负责信访维稳、生态环保、交通工作。

**分管**信访办公室、交警队、派出所。

**联系**信访局、环保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公安局。

**包保**向前村、八家岗村。

副镇长黄岩（挂职） 协助党委副书记王志明负责乡村振兴、环境整治工作；协助副镇长关洪宾负责产业发展工作。

**协助分管**农业农村办公室、林业站、水利所、畜牧站、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机工作站。

**包保**先锋村、先进村。

四级调研员张国斌 协助党委副书记王志明做好乡村振兴、千村示范等相关工作。

**协助分管**农业农村办公室。

一级主任科员李刚协助宣传委员韩天楚负责社区管理、小区物业工作；协助副镇长梁春山负责信访维稳相关工作。

**协助分管**信访办公室、社区党群服务中心、物业办公室。

**联系**信访局。

中共梅河口市海龙镇委员会 梅河口市海龙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12日

中共海龙镇委员会 2023年12月13日印发